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及股权登记日**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8 日 15: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7 日—2016 年 8 月 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8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7 日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6 年 8 月 2 日

**二、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 1812-1816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董事会，2016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 五、会议议案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它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 六、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东投票表决时，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七、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16 年 8 月 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 八、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16 年 8 月 4 日 17: 00 前传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 1812-1816 号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46（信封请注明“万润科技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

2016 年 8 月 4 日 9: 00—11: 30, 14: 30—17: 00

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含）17: 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登记地点。

## 3、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 1812-181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兰兰

联系电话：0755-33378926

联系传真：0755-33378925

## 九、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54；投票简称：万润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1.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8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十、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人：潘兰兰
- 2、联系电话：0755-33378926
- 3、联系传真：0755-33378925
- 4、联系邮箱：wanrun@mason-led.com
- 5、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十一、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十二、附件文件

- 1、授权委托书；
- 2、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_\_\_\_\_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二〇一六年 月 日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